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拍卖的股份为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一科技”）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持有的部分股份 360 万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8.51%，占公司总股本的 0.88%，起拍价格为 967.68 万元。

2、本次拍卖前，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262.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0%，一致行动人江苏光一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一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 5,791.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0%。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交割完成后，龙昌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902.50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21%，龙昌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光一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6,693.5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41%。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光一投资所持股份共计 7,053.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0%，目前均处于冻结状态，占其持股数量的 100%，存在司法拍卖的风险。若其持有的股份被继续处置，将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已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立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九条相关规定，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公司股份。若本次司法拍卖完成股权交割，将会导致违反上述相关规定。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4），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持有的公司部分股

份 360 万无限售流通股被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 10 时至 2021 年 12 月 3 日 10 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tp://sf.taobao.com>）上进行司法拍卖。现将拍卖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主要内容：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及其一致行动人	司法拍卖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份比例	拍卖原因
龙昌明	实际控制人	360.00	28.51%	0.88%	质押逾期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

收到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通知，本次司法拍卖已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 10 时 30 分竞价结束。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具体内容如下：

用户姓名南京千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竞买号 B6035 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龙昌明持有的“ST 光一”（证券代码：300356）股票 360 万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12,276,800 元（壹仟贰佰贰拾柒万陆仟捌佰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将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三、本次司法拍卖竞拍人的情况说明

1、南京千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涤新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01 年 11 月 30 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128 号检测楼 2 单元 2904 室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设计、安装；通讯产品、远程数字监控设备销售；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张涤新持股 60%，黄涤峰持股 40%。

2、经核查，南京千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千创科技”）法定代表人张涤新先生在光一科技上市前曾任公司监事。另外，张涤新先生为江苏凯斯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凯斯奇”）股东，持股比例 29%。2020 年度，控股股东光一投资通过江苏凯斯奇及其他公司以预付货款或支付保证金的名义，循环累计占用光一科技及子公司 3.43 亿元，按原路径循环累计归还 2.82 亿元。光一资金占用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另外，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通知，在本次司法拍卖结束后，其以书面形式告知千创科技，目前其处于证监会立案调查阶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九条相关规定，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公司股份。若本次司法拍卖进行股权交割，将会导致违反上述相关规定。

千创科技在规定时间内是否能够筹措足够资金按时缴纳尾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会继续跟进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拍卖前，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262.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0%，一致行动人光一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 5,791.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0%。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交割完成后，龙昌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902.50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21%，龙昌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光一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6,693.52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6.41%。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2、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光一投资所持股份共计 7,053.5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0%，目前均处于冻结状态，占其持股数量的 100%，存在司法拍卖的风险。若其持有的股份被继续处置，将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中国证监会已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龙昌明先生立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九条相关规定，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大股东不得减持公司股份。若本次司法拍卖完成股权交割，将会导致违反上述相关规定。

5、本次股份拍卖事项尚涉及拍卖余款缴纳、法院出具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日